

崑山科技大學 113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

*各項收費繳款方式諮詢，請洽 (06)2727175 分機389 總務處出納組

一、學雜費

項 目		電子工程系、電機工程系、 機械工程系、環境工程系、 先進應用材料工程系、 資訊工程系、智慧機器人工程系、 電腦與遊戲發展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企業管理系 金融管理系 房地產開發與管理系 微商營運學士學位學程	電腦實習費	
		視覺傳達設計系 視訊傳播設計系 空間設計系 公共關係暨廣告系 資訊傳播系 資訊管理系	幼兒保育系 旅遊事業管理系 休閒遊憩與運動管理系 餐飲管理及廚藝系 時尚展演事業系 樂齡生活產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日間部、 外國學生	二技 四技	學費	38,694 元	36,986 元	視傳系、 視訊系、 空設系、 1,440元 資傳系： 110學年度 (含)起入學 學生 1,440元 資傳系： 109學年度 (含)以前入 學學生 1,340元 其他系、 各學位學程 1,340元
		雜費	13,512 元	8,451 元	
		學雜費合計	52,206 元	45,437 元	
	四技 (全學期校 外實習)	學費	38,694 元	36,986 元	
		雜費	10,810 元	6,761 元	
		學雜費合計	49,504 元	43,747 元	
	碩士 博士	學費	38,694 元	36,986 元	
		雜費	13,512 元	8,451 元	
		學雜費合計	52,206 元	45,437 元	
進 修 部	二技 四技	學分學雜費 (每學分、時數)	1,418 元	1,325 元	
		學分學雜費 (每學分、時數)	1,532 元	1,431 元	
	碩士 在職專班	學分費 (每學分、時數)	5,100 元	4,284 元	
		雜費	10,000 元	10,000 元	

- 註：1. 本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依教育部113年5月23日臺教技(四)字第1130053595號函核定收費。
外國學生依「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規定辦理。
2. 全學期校外實習收費，依教育部88年6月3日台(88)技字第88058056號函、102年9月30日臺教技(四)字第102014862號函規定「學生如全學期在校外機構實習者，該學期費用以徵收學費全部、雜費4/5為限」。
3. 進修部之收費，以實際修習時數收取學分費。
4. 日間部延修生於延長修業年限期間，修習學分在9學分以下者(含9學分)，僅以實際修習時數收取學分費；在10學分以上者(含10學分)，則收取全額學雜費。
5. 依教育部頒訂「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第2條所訂學雜費分為下列二類：
一、學費：指與教學活動直接相關，用以支付學校教學、訓輔、研究、人事所需費用。
二、雜費：指與教學活動間接相關，用以支付學校行政、業務、實驗、基本設備使用所需費用。
學校得以學分費、學分學雜費或學雜費基數等項目核算前項之學雜費。
6. 本學年度電腦實習費收費標準，業經校務會議通過。
7. 學雜費收費標準洽詢電話： (06)2727175 分機 250 會計室
電腦實習費收費標準洽詢電話： (06)2727175 分機 209或211 電子計算機中心

崑山科技大學 113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

二、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每學期每生收取 300 元，於註冊時繳交，延修生不再收費。

註：1. 本校「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收費辦法」業經校務會議通過。

2. 洽詢電話 (06) 2727175 分機 209或211 電子計算機中心

三、學生團體保險費

每學期每生收取 565 元，於註冊時繳交。

註：1. 本校「學生團體保險實施辦法」業經學生事務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

2. 洽詢電話 (06) 2727175 分機233 衛生保健組

四、宿舍費：

宿舍費收費標準公告：總務處/檔案法規/宿舍費收費標準

<https://my.ksu.edu.tw/file/web/CHT/DAGA000/de151e46-2469-465b-a2aa-fd5592d55c10.pdf>

註1. 宿舍收費標準依教育部訂定宿舍費收費公式計算，業經本校宿舍費審查會會議通過。

(單位床位造價*銀行基本利率*10%*5)+維護費+水電燃料費

2. 洽詢電話：收費標準 (06) 2727175 分機 239 總務處

住宿申請 (06) 2727175 分機 224 生活輔導組